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于2026年4月9日在《证券日报》、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hsqhfunds.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了《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了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2日起,至2026年5月12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的寄送地点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票的寄送地点:

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大道前海嘉里商务中心T2写字楼1001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电话:0755-88982200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会议咨询电话:400-620-6608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4月10日,即在当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qh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或认可的业务章(以下合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会议投票表决期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的寄送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送达时间以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的寄送地点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即:专人送交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授权效力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自行出具了有效表决意见的,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

(2)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有效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的或均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票。

五、计票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期(即2026年5月12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不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表决意见的计票效力。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

3、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寄送地点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寄送地点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1、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时,表明该有效表决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参加了此次通讯会议,会议有效召开;在此基础上,《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应当由前述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铭
联系电话:0755-88982200
传真:0755-88982169
网址:www.hsqhfunds.com
2、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构: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公证处
联系人:丁青松
联系电话:0755-83024185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3号兴业银行大厦17楼1706
4、见证律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20-6608(免长途话费)咨询。

3、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为实施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恒生前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

附件二: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注册号):
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未填、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2、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寄送地点的,为有效表决票;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本公告列明的通讯表决票寄送地点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4、本表决票可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sqhfunds.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或按此格式打印。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或 机构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表决截止日为2026年5月12日的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表决意见以受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本授权不得转授权。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在法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恒生前海高端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身份证件号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1、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进行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基金账号处出现未填、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默认为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基金份额所做的授权。

2、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3、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申购本基金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279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3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0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4,518,083.2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3,066,274.9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93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根据《易方达裕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合同生效满3个月后,若基金在每季度最后一个工作日收盘后每10份基金份额可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5元(含),则基金须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9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4月13日
除息日	2026年4月13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4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4月1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本公司将于红利发放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本次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红利发放日开始计算。2026年4月15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可以在基金规定的开放运作期内赎回。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6年4月14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已经确认并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到销售机构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结束后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对本次分红无效。

(2)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或登陆网站www.efunds.com.cn了解相关情况。投资者也可以前往本基金有关销售机构进行咨询。本基金的销售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关于南方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经中国证监会2026年3月16日证监许可〔2026〕489号文注册,南方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石油ETF南方,基金代码:159026)已于2026年3月30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4月10日。

为充分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南方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国证石油天然气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本基金托管人以及本基金销售机构协商,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26年4月15日(含当日)。其中,网下现金认购和网上现金认购的募集期均延长至2026年4月15日(含当日)。

除募集期变更外,本基金其他募集事项不变,具体详见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汇添富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587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骏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温开强、许娅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骏杰			
任职日期	2026年04月10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14年9月至2016年4月任上海国际货币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债券经纪人。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8年7月至2019年8月任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债券交易员。2019年09月01日至2020年08月26日任汇添富和聚宝货币的基金经理助理。2019年10月30日至2020年08月26日任汇添富汇鑫货币的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02月28日至2023年03月15日任汇添富全额宝货币的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02月28日至2025年07月30日任汇添富收益快钱货币的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02月28日至2022年05月13日任汇添富收益快线货币的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08月26日至今任汇添富汇鑫货币的基金经理。2020年08月26日至今任汇添富和聚宝货币的基金经理。2021年07月01日至2022年05月13日任汇添富稳利60天短债的基金经理助理。2022年02月23日至2023年09月11日任汇添富稳福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的基金经理助理。2022年05月13日至今任汇添富收益快线货币的基金经理。2022年05月13日至今任汇添富稳利60天短债的基金经理。2023年03月15日至今任汇添富全额宝货币的基金经理。2023年06月20日至今任汇添富稳航30天持有债券的基金经理。2023年09月11日至今任汇添富稳福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的基金经理。2024年05月24日至今任汇添富稳鼎120天滚动持有债券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600	汇添富和聚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0-08-26	–
	007868	汇添富汇鑫浮动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	2020-08-26	–
	519888	汇添富收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22-05-13	–
	012574	汇添富稳利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5-13	–
	000397	汇添富全额宝货币市场基金	2023-03-15	–
	018420	汇添富稳航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6-20	–
	014594	汇添富稳福60天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9-11	–
	020895	汇添富稳鼎12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05-24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0日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5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张云舒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哈默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哈默
离任原因	工作调整
离任日期	2026-04-09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公告所述的"基金经理"即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2.本公告所述的"基金"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管产品。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0日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大成惠祥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1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汪曦、郑欣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毛文婕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毛文婕
离任原因	内部调整
离任日期	2026年4月8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0日

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6年3月10日、2026年3月17日、2026年3月24日、2026年3月31日、2026年4月8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五次提示性公告》。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现发布关于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第六次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1、基金名称: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2、基金代码:A类:018031(简称: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ETF发起式联接A);C类:018032(简称:华安中证数字经济主题ETF发起式联接C)

3、基金类型:股票型基金

4、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5、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4月11日

6、基金管理人名称: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基金托管人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自动终止,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延续基金合同期限。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3年4月1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为2026年4月11日。若截至2026年4月11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基金合同》自动终止。本基金将于2026年4月12日起进入清算程序,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三、其它需要提示的事项

1、如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无法申购、赎回、转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或通过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开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粤开证券将自2026年4月10日起销售以下基金(以下简称"上述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泓德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256
泓德战略转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5
泓德泓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63
泓德医药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26470/026471
泓德智选启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19982/019983
泓德智选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20567/020568
泓德价值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26850/026851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336
泓德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23821/023822
泓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C类:023335/023336
泓德丰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C类:501071/024114
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类/C类:501227/022520

自2026年4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粤开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业务可参与粤开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粤开证券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且最低申购起点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投业务及其具体规则请参考粤开证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与粤开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最低投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

3、投资者申请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已开通转换业务、且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产品转换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最低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具体规则请参考粤开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4
网址:www.ykzq.com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攀赢基金")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攀赢基金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通过攀赢基金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攀赢基金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攀赢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攀赢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攀赢基金公示为准。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攀赢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攀赢基金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攀赢基金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上海攀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68889082
网址:www.weonefunds.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指数历史业绩不预示指数未来表现,也不代表本基金的未来业绩表现。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证券市场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波动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基金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详细阅读该基金相关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该基金的具体情况、风险评级及特有风险。请务必了解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测评,在了解基金收益与风险特征的前提下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如基金投资人开立基金账户时提供的相关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可能影响风险承受能力评价结果,请及时告知基金销售机构并更新风险承受能力测评结果。

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特此公告。

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htcx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060-3333)咨询。

基金列表如下:

★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转型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红土创新货币市场基金
★ 红土创新优淳货币市场基金
★ 红土创新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新科技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医疗保健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稳健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稳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红土创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智能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丰泽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丰睿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稳益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丰和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红土创新景气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关于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增加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代理协议,2026年4月10日起,本公司增加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简称:宝盈纳斯达克100指数发起(QDII)A/C人民币,基金代码:A类:019736/C类:019737)的投资业务,投资者可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等业务,以及进行相关信息查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byfunds.com
客户咨询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2、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lczq.com
客户服务电话:956006

投资者在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规定。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关联方证券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关于同意完全按照指数构成比例投资的基金品种按照<基金法>规定从事关联交易的复函》的有关规定,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允许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基金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承销期内承销销售的证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被动型指数基金现阶段采用完全复制法进行投资,即按照成份股在标的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来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其中公告后即将参与或未来因指数成分股调整可能参与投资的关联方证券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证券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景顺长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008)	国信证券(002736)	基金托管人
景顺长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008)	长城证券(002939)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为最大限度地降低上述基金投资的跟踪误差,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将上述证券纳入本基金的投资标的,并将严格按法律、法规和上述基金合同的规定,按其标的指数成分股构成比例进行日常投资管理。相关投资情况将按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进行披露。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光大保德信尊裕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前述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6年4月1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pf.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202-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的提示性公告

国联现金添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于2026年4月9日在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https://www.glzqzg.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了更新版,敬请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95570)咨询。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第一次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4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469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000469 后端交易代码:00047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目标齐利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4月0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23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29,799,980.8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77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经基金管理人计算后已由基金托管人复核。

2、根据监管规定,本基金本次分红方案为0.277元/10份基金份额。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4月13日
除息日	2026年04月13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4月1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不接受红利再投资,收益分配仅采用现金方式。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本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

3.2 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3.3 风险提示 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0日